

北京师范大学港澳台交换生接收说明

事项		资料提供
联络方法	大学名称	北京师范大学
	大学网址	https://www.bnu.edu.cn/
	联络人/部门	方顺姬 / 国际交流与合作处（港澳台事务办公室）
	电邮	oiiec3@bnu.edu.cn
	电话	86-10-58800301
	传真	86-10-58800823
学生交换计划申请办法	可接收的交换生人数	执行协议人数
	年级	申请时为非毕业年级学生
	开始接受申请的日期	4月1日（秋季入学）；10月1日（春季入学）
	截止申请日期	5月15日（秋季入学）；11月15日（春季入学）
	计划申请表格	见申请表
	其他补充文件/证明文件	见申请表中所列材料
计划及其他具体申请流程		请将申请表与表中附件材料的扫描件邮件发送至我校联络人，录取成功后，我校会将接收函发送至各校承办人。
学期时间表	开课日期	9月上旬(秋季学期)；2月下旬（春季学期）
	结业日期	1月中旬（寒假）；7月中旬（暑假）
语言要求	授课语言	中文
	普通话水平要求	可修读中文授课专业课程水平
	英语水平要求（IELTS / TOFEL）（如果需要）	无
专业信息	本科	https://admission.bnu.edu.cn/bkzn/index.html
	研究生	https://yz.bnu.edu.cn/content/zyml/2020/ssyx.html
课程注册	日期与方法	收到北京师范大学学号后，在线选课
	选择科目限制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● 汉语文化学院课程以外的所有课程向交换生开放。 ● 建议交换生选择 3-5 门课，其中至少 2 门为所属学院的专业课。

	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●交换生只能选择本阶段（本科阶段或研究生阶段）的课程，不能跨阶段选课。
	科目和课程参考的网址	http://zyfw.prsc.bnu.edu.cn/cas/login.action （“教务管理系统”页面点击“专业课表”，选择感兴趣的学院专业年级，输入验证码 点击“检索”即可） 可以大致了解本学期全校的教学安排和各个学院的课程表。
学生 宿舍	申请办法	录取后会给学生安排宿舍（双人间）无需自己申请。
	住宿费	双人间：60-85 元/天/人。
其他	学伴	如安排学伴帮助交换生了解我校情况，会另行通知。
	接机	无
	保险	交换生来京前，需自行购买交换期间的医疗意外伤害保险